

《公共基础知识》

《公共基础知识》总分 100 分，考试时间 90 分钟，全部为客观性试题，题型为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和是非判断题。

考试内容主要包括：法律基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马克思主义哲学、应用文、经济与管理、公民道德建设、科技基础知识、四川省情（成都市情）、时事政治等。具体如下：

一、法律基础

（一）法的一般原理、法的制定与实施。

（二）宪法性法律、行政法、民法、刑法、社会法、经济法、劳动法等基本概念和基本原则。

（三）宪法性法律、行政法、民法、刑法、社会法、经济法、劳动法等的法律关系、法律行为和适用范围等。

（四）常见犯罪种类、特点与刑罚种类、裁量。

（五）合同的订立、生效、履行、变更、终止和解除。

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

三、马克思主义哲学。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主要内容及基本观点。

四、应用文

（一）应用文含义、特点、种类、作用、格式规范。

（二）法定公文分类、构成要素、写作要求以及常用公文的撰写。

（三）公文处理的概念、基本任务、基本原则，收文、发文

处理的程序和方法，办毕公文的处置。

五、经济与管理

(一) 经济学的基本常识、基础理论及运用。

(二) 管理学的基本常识、基础理论及运用。

六、公民道德建设

(一) 公民道德建设的指导思想、方针原则及主要内容。

(二)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概念、内涵及基本原则。

七、科技基础知识

信息科学、生物技术、能源科学、空间技术、农业高科技等新技术的基本特点、作用及发展趋势。

八、省情市情

四川省和成都市的历史文化、人口与民族、区域经济、地理位置、地形地貌、气候特点等。

九、时事政治

(一) 一年来国际、国内发生的重大事件。

(二) 国家、四川省(成都市)近期出台的重大决策的主要内容。